

# 华容县不动产登记办事须知

## 带押过户组合登记

**申请主体：**存量房买卖合同双方当事人、抵押权人共同申请

### 一、收件材料（依据《不动产登记规程》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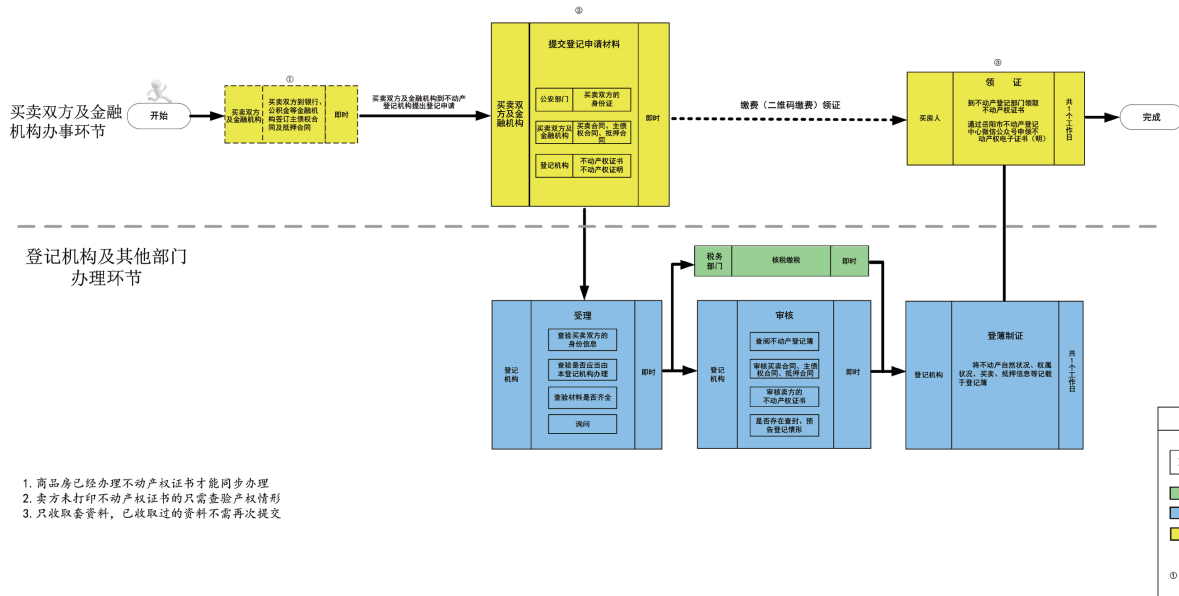
- 1、不动产登记申请书；[原生件]
- 2、申请人身份证明；[共享件或提交件]
- 3、不动产权属证书；[原生件或提交件]
- 4、不动产登记证明；[原生件或提交件]
- 5、主债权合同、抵押合同；[提交件]
- 6、存量房买卖合同；[原生件]
- 7、税收征（免）凭证（契税凭证）；[共享件或提交件]

### 二、办理流程（见附图）

**三、收费依据及标准：**湘发改价费[2019]597号、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。住宅类不动产登记费80元/件；非住宅类不动产登记费550元/件；（小微企业、工业类项目等符合免收政策的免收不动产登记费）。

**四、办理期限：**承诺5个工作日。

# 带押过户组合登记流程图



1. 商品房已经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才能同步办理
2. 卖方未打印不动产权证书的只需查验产权情形
3. 只收取套资资料，已收取过的资料不需再次提交